证券代码:300824　　证券简称:北鼎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4

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24,373,482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北鼎股份	股票代码	SZ.30082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牛文妤	车丹、刘逸澜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3801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3801	
传真	0755-86021261	0755-86021261	
电话	0755-26559930	0755-26559930	
电子信箱	buydeem@crastal.com	buydeem@crastal.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要业务

公司立足改善型饮食需求,围绕用户饮食场景构建实用生活美学,努力为全球消费者提供兼具卓越美感、功能与品质的产品和负责任、有温度的服务,致力于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生活方式品牌。

目前,公司主要业务包括“北鼎 BUYDEEM”自主品牌业务和 OEM/ODM 业务。其中,“北鼎 BUYDEEM”自主品牌业务,聚焦改善型饮食需求,围绕不同饮食场景提供高品质电器、用品、食材等产品及服务,如蒸炖锅、养生壶、电饭煲、电磁炉、饮水机、烤箱、空气炸锅、玹琅铸铁锅、不粘锅、餐具、饮具、汤包茶饮等产品,以及北鼎生活家美食社群、名师指导、体验课程等服务。借助电商全球化发展趋势,公司将持续拓展自主品牌全球业务。OEM/ODM 业务,依托多年高端生活电器生产体系及经验,为世界知名品牌提供高品质生活电器的研发、设计、生产一体化服务。

2、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围绕“北鼎 BUYDEEM”自主品牌业务和 OEM/ODM 业务各自展开。

(1)“北鼎 BUYDEEM”自主品牌

“北鼎 BUYDEEM”自主品牌业务,聚焦改善型饮食需求,围绕不同饮食场景提供高品质电器、用品、食材等产品及服务,如蒸炖锅、养生壶、电饭煲、电磁炉、饮水机、烤箱、空气炸锅、玹琅铸铁锅、不粘锅、餐具、饮具、汤包茶饮等产品,以及北鼎生活家美食社群、名师指导、体验课程等服务。借助电商全球化发展趋势,公司将持续拓展自主品牌全球业务。

①养生场景

为满足家庭、单人、智能操控等养生场景需求,公司陆续推出多款养生壶及周边用品和食材。

②饮水场景

公司针对居家、外出、办公等不同空间的饮水场景,推出多款桌面即热式饮水机,各类杯壶用品及袋泡茶饮等。

③烹饪场景

围绕烤、蒸、炖、煮等烹饪需求,公司为用户提供烤箱、蒸炖锅、电磁炉、空气炸锅等电器产品,玹琅锅、炖盅、餐盒等相关用品及酱料。

④咖啡场景

公司初步探索咖啡场景,目前已推出电子调温手冲壶、手冲咖啡壶、手冲咖啡滤杯、咖啡饮品杯等产品。

⑤用户服务

除产品外,公司为消费者提供丰富的用户服务与体验,包含但不限于产品使用指南、定制食谱、美食课程、名师指导、美食社群等服务,以及以旧换新、玻璃保障、延保等售后政策。

⑥北鼎海外

针对海外市场需求,公司推出一系列符合当地生活习惯的产品,获得消费者积极反馈。

(2)OEM/ODM 业务

OEM/ODM 业务,依托多年高端生活电器生产体系及经验,为世界知名品牌提供高品质生活电器的研发、设计、生产一体化服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1,041,432,767.21	977,883,670.51	6.50%	969,482,455.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51,449,439.91	704,405,948.23	6.68%	742,538,840.05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950,530,079.34	753,622,086.64	26.13%	665,283,76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540,055.20	69,508,710.23	63.35%	71,357,291.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9,726,970.78	62,849,997.66	74.59%	64,032,126.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782,145.66	110,025,450.00	34.32%	147,275,384.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00	0.2138	63.70%	0.21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00	0.2138	63.70%	0.21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64%	9.62%	6.02%	9.8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12,599,444.16	219,207,441.10	219,117,205.27	299,605,988.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372,687.22	22,456,151.98	27,086,989.99	30,624,226.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662,644.86	20,532,408.51	26,116,669.64	30,315,296.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11,456.29	-16,273,169.57	29,263,199.13	105,480,659.8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36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88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晶辉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8.04%	91,5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张北	境内自然人	24.49%	79,929,081.00	0.00	不适用	0.00			
张席中夏	境内自然人	4.41%	14,403,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其他	3.37%	11,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方镇	境内自然人	2.56%	8,357,625.00	2,785,875.00	质押	5,600,000.00			
席冰	境内自然人	1.54%	5,039,300.00	6,330,700.00	不适用	0.00			
王初阳	境内自然人	0.98%	3,196,150.00	0.00	不适用	0.00			
陈海红	境内自然人	0.46%	1,507,900.00	0.00	不适用	0.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其他	0.45%	1,473,262.00	0.00	不适用	0.00			
牛文妤	境内自然人	43.00%	1,406,250.00	468,75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股东晶辉电器集团由 GEORGE MOHAN ZHANG100%持股,公司股东张北与 GEORGE MOHAN ZHANG 为父子关系,两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2、公司股东席冰与张席中夏为母子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5 年度,面对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的复杂变化,公司围绕年度经营目标,持续推进策略落地与运营优化,整体经营业绩实现稳步增长。

北鼎中国业务在政府以旧换新等促消费政策的积极效应及公司自身策略优化的共同作用下,同比增长 37.76%,成为集团收入增长主要驱动;自主品牌海外业务受公司本年更为审慎的海外经营策略影响,叠加国际贸易格局中关税壁垒与地缘政治冲突等因素持续演化,业务收入有所承压,但盈利能力明显改善;OEM/ODM 业务则展现出较强韧性,实现小幅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构成如下:

公司整体营业收入

项目	本报告期		去年同期		同比变动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北鼎 BUYDEEM	77,870.95	81.92%	58,659.20	77.84%	32.75%
OEM/ODM	17,182.06	18.08%	16,703.01	22.16%	2.87%
合计	95,053.01	100.00%	75,362.21	100.00%	26.13%

(1)“北鼎 BUYDEEM”自主品牌经营表现

①产品及服务

“北鼎 BUYDEEM”自主品牌营业收入

(按产品及服务)

项目	本报告期		去年同期		同比变动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电器类	53,146.94	68.25%	41,890.58	71.41%	26.87%
蒸炖锅	24,721.04	31.75%	18,271.58	31.15%	35.30%
养生壶	12,443.91	15.98%	10,225.77	17.43%	21.69%
多功能锅炉	5,751.70	7.39%	2,450.05	4.18%	134.76%
其他电器类产品	10,230.28	13.14%	10,943.18	18.66%	-6.51%
用品及其他类	24,724.01	31.75%	16,768.61	28.59%	47.44%
烹饪具	13,030.40	16.73%	8,396.33	14.31%	55.19%
饮具	9,165.09	11.77%	6,534.61	11.14%	40.25%
其他	2,528.52	3.25%	1,837.68	3.13%	37.59%
合计	77,870.95	100.00%	58,659.20	100.00%	32.75%

注 1:上述数值保留两位小数,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在尾数上略有差异,并非计算错误。、

2:多功能锅炉品类包括电磁炉、电饭煲等产品;

3:其他电器类产品包括饮水机、电热水壶、空气炸锅、多士炉、烤箱等;

4:烹饪具包括玹琅锅、不粘锅、餐具系列、储物系列等产品;

5:饮具包括保温杯、玻璃杯、泡茶壶等。

报告期内,公司推出 FK571 分体全玻璃养生壶、K123 多功能养生壶、G76 多功能蒸炖锅、陶瓷炖盅 & 陶瓷汽锅(G76 适配)、DS95 桌面式即热饮水机、4.6LIH 多功能分体电饭煲、春芽陶瓷不粘锅系列(26cm&30cm)、24cm 玹琅铸铁焖炖锅(卷边盖)、钛系列泡茶保温杯、钛茶篮泡茶随手杯 470ml&630ml、樱花限定杯壶系列(泡茶随手杯 470ml&630ml & 吨吨杯 800ml)、mini 吨吨杯、马年生肖杯、西洋参石斛茶等新品。

②全球化发展

“北鼎 BUYDEEM”自主品牌营业收入(按地区)

项目	本报告期		去年同期		同比变动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北鼎中国	72,012.02	92.48%	52,274.88	89.12%	37.76%
北鼎海外	5,858.92	7.52%	6,384.32	10.88%	-8.23%
合计	77,870.95	100.00%	58,659.20	100.00%	32.75%

③市场与渠道

“北鼎 BUYDEEM”中国营业收入(按销售方式)

项目	本报告期		去年同期		同比变动
	金额(万元)	占北鼎中国营收比例	金额(万元)	占北鼎中国营收比例	
直销	47,388.44	65.81%	33,821.05	64.70%	40.12%
经销、分销及其他	24,623.58	34.19%	18,453.83	35.30%	33.43%
合计	72,012.02	100.00%	52,274.88	100.00%	37.76%

“北鼎 BUYDEEM”中国经分销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		去年同期		同比变动
	金额(万元)	占北鼎中国营收比例	金额(万元)	占北鼎中国营收比例	
京东	7,019.33	9.75%	4,959.46	9.49%	41.53%
特渠礼品	5,648.79	7.84%	2,991.34	5.72%	88.84%
线下	5,361.28	7.44%	3,268.46	6.25%	64.03%
其他	6,594.18	9.16%	7,234.57	13.84%	-8.85%
合计	24,623.58	34.19%	18,453.83	35.30%	33.43%

注:“其他”项包括淘宝分销、积分礼品渠道、其他第三方平台、大客户团购等非自营渠道。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多渠道分销体系,通过深化与战略合作伙伴的资源协同,构建起覆盖更广、触达更深的消费触点网络。在自营渠道基础上,分销体系充分发挥覆盖面广、渗透力强的优势,有效补充自营难以触及的区域与场景,实现品牌影响力的横向延展。目前已形成包括微信社群营销、京东自营旗舰店、线下大型连锁商超、淘宝全域分销网络、企业积分礼品采购平台及集团客户定制化集采服务在内的全渠道布局,覆盖线上零售、社交电商、线下商超、福利采购及企业服务等多重消费场景。通过分销渠道的持续拓展,公司进一步提升了品牌在更广泛人群中的可见度与可及性,为不同消费习惯的用户提供多元化的购买路径,同时强化了终端市场的响应能力与运营效率,推动销售网络在广度与深度上的协同发展。

“北鼎 BUYDEEM”中国线上直销情况

平台	营业收入	同期变动	占北鼎中国营收比例	交易额	实家数量	人均消费金额
	(万元)			(万元)	(万位)	(元)
天猫	25,271.23	42.14%	35.09%	28,556.49	43.78	652.27
抖音	6,593.71	56.19%	9.16%	7,450.90	17.21	432.94
京东	3,638.98	25.42%	5.05%	4,112.04	11.73	350.56
北鼎商城	4,210.47	24.87%	5.85%	4,757.84	8.92	533.39
其他	502.69	16,825.25%	0.70%	568.03	2.14	265.43
合计	40,217.08	42.23%	55.85%	45,445.30	83.78	542.44

公司线上自营渠道覆盖天猫“BUYDEEM 北鼎官方旗舰店”、京东“北鼎官方旗舰店”、抖音“北鼎官方旗舰店”、小红书“Buydeem 北鼎旗舰店”、微信小程序“北鼎 BUYDEEM”、微信视频号“北鼎 BUYDEEM 官方旗舰店”及自建“北鼎 BUYDEEM”APP 与 WAP 端网站,构建起品牌与用户深度连接的立体矩阵。通过自营模式,公司能够直接触达核心消费人群,精准传递品牌理念与产品价值,同时高效捕捉用户反馈,持续优化产品与服务体验。线上渠道不仅是销售转化的核心阵地,更是品牌与用户双向沟通的桥梁,在拉近情感距离、增强用户粘性、提升会员服务丰富度等方面发挥关键作用。依托高效的运营体系,公司实现渠道管控与市场响应的全面提效,为品牌长期稳健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北鼎 BUYDEEM”中国线下直销情况

项目	营业收入	同期变动	占北鼎中国营收比例	新增门店 / 终端数量(家)	关闭门店 / 终端数量(家)	报告期末门店 / 终端数量(家)
	(万元)					
线下自营门店	7,171.36	29.34%	9.96%	6	5	40

线下体验店作为北鼎品牌渠道布局的核心环节,在形象展示、消费者深度互动及生活方式场景构建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报告期内,公司加速推进城市首店布局及核心城市运营深化,新增覆盖大连、无锡、郑州、南宁等 4 个城市,并持续优化门店体验。截至报告期末,全国已形成覆盖 23 个城市的 40 家线下体验网络,选址一二线城市核心商圈,精准触达高消费力人群,实现核心市场的多层次渗透。

随着线下消费场景的持续复苏及精细化运营策略的深入推进,线下自营门店经营效益显著提升,报告期内线下自营门店实现营业收入 7,171.36 万元,同比增长 29.34%。北鼎线下门店始终围绕“温暖”“品味”“有趣”三个关键词,通过空间氛围、动线设计、体验交互及场景式陈列,为用户提供整套饮食生活提案,让消费者在游逛中感受生活的细腻与品牌精神。未来,公司将继续拓展更多城市线下点位,让更多消费者用看得见、摸得着的方式认识北鼎。

证券代码:300824　　证券简称:北鼎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3

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3 月 13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送达方式或团时通讯工具等方式递交各位董事及高管。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8 名,实到董事 8 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 GEORGE MOHAN ZHANG 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张建军、谷琛、肖杰、黄志敏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听取了总经理 GEORGE MOHAN ZHANG 先生所作的《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 2025 年度公司经营层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经营层 2025 年度主要工作。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关于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认为公司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年度经营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并且得到了较好的贯彻和执行,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和控制经营风险提供保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拟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26,341,682 股扣除公司目前回购专户的股份数 1,968,200 股后的总股本 324,373,48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按分派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现金红利派发总额,并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充分考虑了公司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 5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预计为并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4 亿元担保额度,系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担保风险可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总金额不超过 1,500 万美元(含等值其他币种)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关于本交易业务之董事会召开之日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时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监管规则,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表决结果: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8 票回避。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3.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和 2026 年内控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审计委员会对 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关于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1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定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下午 14:30 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3 月 27 日

证券代码:300824　　证券简称:北鼎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5

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分配比例 / 转增比例: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1.15 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26,341,682 股扣除公司目前回购专户的股份数 1,968,200 股后的总股本 324,373,482 股为基数。

●若在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将按分派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现金红利派发总额。

一、审议程序

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充分考虑了公司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15,407,927.78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98,536,211.43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98,536,211.43 元。

本着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在兼顾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的前提下,现拟定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26,341,682 股扣除公司目前回购专户的股份数 1,968,200 股后的总股本 324,373,48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5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37,302,950.43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将按分派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现金红利派发总额,并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具体调整情况。

三、现金分红预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64,874,696.40	64,874,696.40	65,184,616.40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3,540,055.20	69,508,710.23	71,357,291.52
研发投入(元)	43,245,196.98	38,771,398.94	40,040,459.50
营业收入(元)	950,530,079.34	753,622,086.64	665,283,763.48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15,407,927.78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98,536,211.43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94,934,009.2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84,802,018.9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94,934,009.2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122,057,055.4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5.15%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 2023、2024、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达 194,934,009.20 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因此公司不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回报规划,该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合理。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其他说明

本次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3 月 27 日

证券代码:300824　　证券简称:北鼎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6

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 50,000 万元,下同)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进行现金管理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2.现金管理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 5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公司运用闲置资金投资的品种为低风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短期(不超过一年)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产品、固定收益凭证等,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4.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5.实施方式

上述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6.收益分配方式

收益归公司所有。

7.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